

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楚芸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5
電子信箱：tara536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東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502061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1、附件2 (376550000A_1150206138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50206138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素養導向美感學習活動設計與
實施參考指引(31-45)北區推廣工作坊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(以下簡稱該院)115年10月8日教研課
字第11511016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期能因應課綱，設計提供符合學生身心發展的學習活
動且做為規劃美感教育活動時有所依據，爰編寫《素養導
向美感學習活動設計與實施參考指引》(簡稱美感學習指
引)。另為推廣美感學習指引套書(31-45)，以美感學習
模組結合地方場域，橫跨自然、保育、歷史、藝術與原住
民族文化之案例，本年首辦理北區推廣工作坊，引領教師
能靈活運用美感學習指引融入學校本位課程中，故辦理此
次活動。
- 三、本次活動相關資訊，說明如下：
(一)時間：115年11月18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下午3時30
分。



115/10/16



1150003682

(二)地點：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（桃園市桃園區三元里成功路三段38號）。

(三)參與人員：北區縣市國小、國中、高中各領域教師（北區縣市包括：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基隆市、新竹縣、新竹市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金門縣、連江縣）。

(四)進行方式：課程講座、美感實作、案例分享、分組報告回饋及綜合座談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敬請教師於本年10月22日（星期四）前填寫報名表單（<https://forms.gle/z3AEBte2afwxuRto8>）。錄取名單將於10月30日（星期五）前寄件通知，並公告於該研究室臉書專頁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

